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沪城建院〔2021〕62号

关于刘亚龙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，各附属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刘亚龙同志任数字建造学院院长；

黄亮同志任城市运营管理学院院长；

纪永同志任人工智能应用学院院长；

杜立成同志任数字建造学院副院长；

付奕同志任数字建造学院副院长；

刘福玲同志任城市运营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包焱同志任城市运营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
叶建农同志任人工智能应用学院副院长；

杨瑞华同志任市政与生态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陆晓峰同志任市政与生态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韩敏同志因到龄退休，免去其建筑与环境艺术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免去张蓓同志国际交流学院院长职务。

为落实二级学院党政班子成员交叉任职的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：

吴波立同志兼任人工智能应用学院副院长；

康亮同志兼任市政与生态工程学院副院长。

以上任职同志原职务自然卸免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城建职业学院
2021年9月2日

